

四、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銀行存款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1,174,723	\$2,020,744
合計	\$21,174,723	\$2,020,744

2. 應收款項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應收學費分期款	\$478,799	\$423,978
其他應收款	10,166	10,166
小計	488,965	434,144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488,965	\$434,144

3. 特種基金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設校基金	\$400,000	\$400,000
合計	\$400,000	\$400,000

4.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項目	112 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土地	\$3,288,368	\$-	\$-	\$-	\$3,288,368
土地改良物	7,423,486	-	-	-	7,423,486
房屋及建築	92,767,748	-	-	-	92,767,748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454,482	-	-	-	15,454,482
圖書及博物	3,575,340	-	-	-	3,575,340
其他設備	25,751,535	30,000	-	-	25,781,535
合計	\$148,260,959	\$30,000	\$-	\$-	\$148,290,959

項目	111 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土地	\$3,288,368	\$-	\$-	\$-	\$3,288,368
土地改良物	7,423,486	-	-	-	7,423,486
房屋及建築	92,380,248	387,500	-	-	92,767,748
機械儀器及設備	17,181,554	1,323,986	3,051,058	-	15,454,482

圖書及博物	3,575,340	-	-	-	3,575,340
其他設備	30,931,958	78,000	5,258,423	-	25,751,535
合計	\$154,780,954	\$1,789,486	\$8,309,481	\$-	\$148,260,959

(1)截至民國 113 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本學年度並無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規定應辦理之情形。

(2)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上述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提供作為質抵押擔保。

(3)本期減少係包含機器儀器及設備、其他設備盤點所產生之盤損金額，截至民國 112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分別為 0 元及 8,309,481 元予以全數沖銷，並轉列雜項支出科目項下。

(4)學校經董事會通過擬於 105-111 學年度逐年報廢除列有帳無物之財產計 76,610,698 元，其中 9,304,945 元尚未報廢除列。

(5)截至民國 113 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投保火險金額均為 5,000,000 元。

5. 無形資產

項目	112 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1,618,805	\$-	\$-	\$-	\$1,618,805

項目	111 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1,618,805	\$-	\$-	\$-	\$1,618,805

6. 應付款項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0	\$7,500,000
應付費用	4,279,309	5,944,952
應付設備及校舍改建工程	274,140	274,140
應付薪資	613,246	683,910
合計	\$5,166,695	\$14,403,002

7. 預收款項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預收服裝費	\$18,000	\$81,000
預收註冊費	97,714	42,004
預收暫收款	58,270	28,270
合計	\$173,984	\$151,274

8. 代收款項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代收勞、健保及公保費	\$2,883	\$23,060
代收重補修費	200,220	159,900
代收福利社費	781,658	798,347

代收稅捐	175,433	175,433
代收營養午餐費	325,440	583,440
代收代辦費	400,433	400,433
代收其他	1,077,120	980,480
合計	\$2,963,187	\$3,121,093

9. 權益基金及累積餘絀

權益基金及累積餘絀變動如下：

112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餘	絀	合	計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112年8月1日餘額	\$400,000	\$-	\$103,479,602	\$14,194,281		\$118,073,883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	-	-		
112學年度餘絀	-	-	-	45,610,303		45,610,303	
113年7月31日餘額	\$400,000	\$-	\$103,479,602	\$59,804,584		\$163,684,186	

111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餘	絀	合	計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111年8月1日餘額	\$400,000	\$-	\$103,092,102	\$26,803,891		\$130,295,993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387,500	(387,500)			
111學年度餘絀	-	-	-	(12,222,110)		(12,222,110)	
112年7月31日餘額	\$400,000	\$-	\$103,479,602	\$14,194,281		\$118,073,883	

(1)本校截至民國113及112年7月31日止經臺灣地方法院完成變更法人登記證書，登記財產總額均為200,511,519元。

(2)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計算截至民國113年7月31日止(不包含本學年度)之賸餘款不足，所需仰賴以後年度賸餘彌補收支不足數為19,497,058元。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請詳附註十4。

10. 學雜費收入

項目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學費收入	\$8,119,846	\$10,954,460
雜費收入	872,595	1,238,289
實習實驗費收入	651,899	949,358
電腦使用費收入	72,470	98,200
合計	\$9,716,810	\$13,240,307

11. 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目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補助收入	\$1,144,142	\$3,796,198
受贈收入	53,052,793	692,457
合計	\$54,196,935	\$4,488,655

12. 財務收入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利息收入	\$34,909	\$11,008
合計	\$34,909	\$11,008

13. 其他收入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住宿費及電費收入	\$214,900	\$391,800
雜項收入	86,263	162,093
合計	\$301,163	\$553,893

14. 董事會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人事費	\$36,000	\$36,000
業務費	-	-
合計	\$36,000	\$36,000

15. 行政管理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人事費	\$5,426,664	\$5,576,265
業務費	2,172,254	1,223,860
維護費	381,623	360,098
合計	\$7,980,541	\$7,160,223

1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人事費	\$7,554,091	\$9,445,763
業務費	1,931,123	4,200,616
維護費	568,291	468,137
退休撫卹費	241,225	329,117
合計	\$10,294,730	\$14,443,633

17. 獎助學金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獎學金支出	\$68,000	\$124,000
合計	\$68,000	\$124,000

18. 財務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利息支出	\$-	\$220,000
合計	\$-	\$220,000

19. 其他支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財產交易短絀	\$-	\$0
超額年金給付	260,243	222,636
雜項支出	-	\$8,309,481
合計	\$260,243	\$8,532,117

20. 所得稅

依照行政院頒訂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規定，學校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本校歷年均符合前述標準。本校截至民國111學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蔡張○秀	本校之董事長
劉○琪	本校之董事

(2)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

關係人名稱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蔡張○秀	\$-	\$10,000,000
劉○琪	-	7,000,000
合計	\$-	\$17,000,000

上開資金融通，均未提供擔保品，另截至民國 112 及 111 學年度，分別已支付利息予蔡張月秀新台幣 0 元整及 220,000 元整。

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校未有需要揭露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因符合「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財務狀況顯著惡化，已有不能清償債務之事實或嚴重影響校務正常營運」之情形，被國教署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自公告日起算二年內改善（111/11/28 至 113/11/27）；且依該條例第 13 條規定，屆期仍未獲學校主管機關免除者，學校主管機關應令其於下一學年度停止全部招生，並於停止全部招生之當學年度結束時停辦。

十、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截至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帳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項下之房屋及建築所在地，其部分土地之所有權非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2. 本校以前年度代收款之餘額，並未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無未列入學決算之情形。
3. 本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均已列入財產管理並運用於教學活動。
4. 本校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如下：

項 目	金 額
92/07/31 財務報表	
現金及銀行存款	828,532
短期投資	3,000
應收款項	3,946,805
存出保證金	8,000
小計 (A)	4,786,337
短期借款	4,400,000
應付款項	4,903,312
預收款項	120,000
代收款項	2,825,985
小計 (B)	12,249,297
92/07/31 基期累計賸餘款 (C=A-B)	\$ (7,462,960)
加：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2 學年度	1,935,219
93 學年度	1,759,092
94 學年度	(1,580,624)
95 學年度	821,147
96 學年度	12,621,880
97 學年度	(8,595,851)
98 學年度	(1,332,793)
99 學年度	(835,194)
100 學年度	(248,362)
101 學年度	2,138,330
102 學年度	(3,484,396)
103 學年度	(370,346)
104 學年度	(1,121,441)
105 學年度	(2,440,583)
106 學年度	(4,085,696)
107 學年度	(4,135,020)